

洪洞至大宁高速公路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山西洪大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5
3.2.1 网络	5
3.2.2 报纸	6
3.2.3 张贴	9
3.3 查阅情况	10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0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1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11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1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1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1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1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1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1
7 诚信承诺	12

1 概述

临汾市交通运输局于 2024 年 1 月 4 日正式委托中路黄河（山西）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洪洞至大宁高速公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25 年 10 月，洪洞至大宁高速公路项目建设单位由“临汾市交通运输局”变更为“山西洪大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山西洪大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9 日正式委托中路黄河（山西）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洪洞至大宁高速公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1 月 8 日起在临汾市交通运输局官网上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一次公示。环评报告编制完成后，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11 月 6 日在临汾市交通运输局官网上进行了 10 个以上工作日的二次公示，二次公示期间在山西经济日报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并在沿线村庄公示栏进行了现场张贴。

2 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

- (一) 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 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 (二)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三)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 (四)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五)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我单位于 2024 年 1 月 4 日委托开展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于 2024 年 1 月 8 日起在临汾市交通运输局官网上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一次公示。

本项目一次公示的内容如下：

(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洪洞至大宁高速公路

建设地点：山西省临汾市洪洞县、尧都区、蒲县、大宁县

建设内容及规模：路线起点位于洪洞县龙马乡，接大运高速与临汾北环龙马枢纽处（改造原单喇叭互通为十字枢纽），路线向西经洪洞县龙马乡西崔堡村，至尧都区魏村镇车辐村设置魏村互通连接规划的龙马货运连接线，之后路线向西至一平坦乡辛庄村，下穿国道 G520 后设置一平坦互通，经段家庄、郑家庄后，设置西山特长隧道，在蒲县黑龙关镇刘家庄南出隧道后，设置分离立交桥上跨国道 G520，经黑龙关镇、蒲沙凹后，设置黑龙关互通连接国道 520，之后路线跨越国道 G520 及昕水河，经贺家沟、宋家沟后，跨越省道 S255，经北色洼、枣林村后，在赵家坡设置蒲县互通连接线蒲县县城，经蒲县山口村、山中乡、大宁县太仙河村，路线终点位于大宁县三多乡楼底村，设置三多枢纽与隰吉高速（西纵高速）相接。

路线全长 81.98 公里，全线设置桥梁 20833 米/67 座（含互通主线桥），其中大桥 19923 米/57 座，中桥 910 米/13 座；设置隧道 10817.5m/9 座，其中特长隧道 4037.5m/1 座，长隧道 3295m/3 座，中隧道 3090m/4 座，短隧道 395m/1 座，桥隧比例 38.6%；设置互通式立交 6 座、服务区 2 处；设置匝道收费站 4 处、监控管理分中心 1 处、执法中心 1 处、隧道管理站 1 处、养护工区 1 处；设置分离式立交桥 2 座，天桥 10 座。公路用地约 9377.11 亩。

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128.6046 亿元，建设资金由社会资本方出资、政府财政补助及项目公司银行贷款三部分组成。

（二）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临汾市交通运输局

建设单位联系方式：0357-3131220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中路黄河（山西）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联系地址：临汾市秦蜀路 71 号

联系人：亢永峰

联系电话：0357-3131220

邮 箱：25229396@qq.com

2.2 公开方式

建设单位于2024年1月8日起在临汾市交通运输局官网上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一次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进行公示。

临汾市交通运输局一次公示网址为：

http://jtysj.linfen.gov.cn/jtzx/gggs/202401/t20240108_300608.html；公示截图如下：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the Linfen Transportation Bureau. The header includes the logo '临汾市交通运输局' and a search bar.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a notice titled '洪洞至大宁高速公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一次公示' (Public Notice of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for the Hongtong to Daxing Expressway Project). The notice details the project's route, construction standards, and environmental impacts. It also lists the project's name, location,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for the construction unit.

洪洞至大宁高速公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一次公示

日期: 2024-01-08

【字体: 放大 正常 缩小】 打印 分享

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洪洞至大宁高速公路工程

建设地点: 山西省临汾市洪洞县、尧都区、蒲县、大宁县

建设内容及规模: 路线起点位于洪洞县龙马乡，接大运高速与临汾北环龙马枢纽处（改造原单喇叭互通为十字枢纽），路线向西经洪洞县龙马乡西崖堡村，至尧都区魏村镇车辐村设置魏村互通连接规划的龙马货运连接线，之后路线向西至一平坦乡辛庄村，下穿国道G520后设置一平坦互通，经段家庄、郑家庄后，设置西山特长隧道，在蒲县黑龙关镇刘家庄南出隧道后，设置分离立交桥上跨国道G520，经黑龙关镇、蒲沙凹后，设置黑龙关互通连接国道G520，之后路线跨越国道G520及昕水河，经贺家沟、宋家沟后，跨越省道S255，经北色洼、枣林村后，在赵家坡设置蒲县互通连接线蒲县县城，经蒲县山口村、山中乡、大宁县太仙河村，路线终点位于大宁县三多乡楼底村，设置三多枢纽与隰吉高速（西纵高速）相接。

路线全长81.98公里，全线设置桥梁20833米/67座（含互通主线桥），其中大桥19923米/57座，中桥910米/13座；设置隧道10817.5m/9座，其中特长隧道4037.5m/1座，长隧道3295m/3座，中隧道3090m/4座，短隧道395m/1座，桥隧比例38.6%；设置互通式立交6座、服务区2处；设置匝道收费站4处、监控管理分中心1处、执法中心1处、隧道管理站1处、养护工区1处；设置分离式立交桥2座，天桥10座。公路用地约9377.11亩。

技术标准采用情况: 采用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技术标准，设计速度100公里/小时，主线整体式路基宽度采用26.0米，分离式路基宽度为13.0米，桥涵与路基同宽，桥涵设计荷载等级采用公路-I级，全线路面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

建设性质: 新建。

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128.6046亿元，建设资金由社会资本方出资、政府财政补助及项目公司银行贷款三部分组成。

二、 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 临汾市交通运输局

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0357-3131220

三、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 中路黄河（山西）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四、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联系地址: 临汾市秦蜀路71号

联系人: 王永峰

联系电话: 0357-3131220

邮 箱: 25229396@qq.com

2.3 公众意见情况

一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反馈信息。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建设单位应当公示内容：

- (一)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二)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三)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四)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时限：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本项目公示内容及期限如下：

- (一) 项目全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1) 报告书全文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CVQueMmwcVkJdJXfTvRUXg?pwd=xt83>

-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至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茂业中心 25 层查阅纸质报告书。

- (二) 征求公众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公众意见的征求范围主要为周边受影响的居民、企事业单位及其他组织的代表。

- (三)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公众意见表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统一制定，可从生态环境部官网下载，网络链接为：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 (四)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箱等其他方式，在规定的时间内填写公众意见表或采取其他方式提交给建设单位，反馈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与建议。

联系方式：梁江江，18035777635，邮箱：327133556@qq.com

联系地址：临汾市尧都区华门新天地 1 号楼 3 层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全本查阅期限：2025年10月24日——2025年11月6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2025年10月24日起在临汾市交通运输局官网上进行了不少于10个工作日的二次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的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二次公示链接为：http://jtysj.linfen.gov.cn/jtzx/gggs/202510/t20251024_584180.html

二次公示截图如下：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the Linfen Transportation Bureau. The header includes the website's name in red, "临汾市交通运输局", and a search bar. Below the header, there is a navigation menu with links to "首页", "政府信息公开", "交通资讯", "便民服务", "互动交流", "办事服务", and "财政信息". The main content area features a large title "洪洞至大宁高速公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Below the title, there is a date "日期: 2025-10-24" and some text in Chinese. The main body of the page contains five sections: "一、项目全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公众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and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Each section provides specific details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洪洞至大宁高速公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日期: 2025-10-24

【字体: 放大 正常 缩小】 打印 分享

一、项目全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报告书全文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CVQueMmwcVkYdJXfTvRUXg?pwd=xt83>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茂业中心25层查阅纸质报告书。

二、征求公众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公众意见的征求范围主要为周边受影响的居民、企事业单位及其他组织的代表。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公众意见表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统一制定，可从生态环境部官网下载，网络链接为：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箱等其他方式，在规定的时间内填写公众意见表或采取其他方式提交给建设单位，反馈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与建议。

联系方式：梁江江，1803577763，邮箱：327133556@qq.com

联系地址：临汾市尧都区华门新天地1号楼3层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全本查阅期限：2025年10月24日——2025年11月6日。

3.2.2 报纸

建设单位于二次公示期间的2025年10月27日、2025年10月30日在山西经济日报上进行了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提到的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

山西经济日报照片如下：

洪洞至大宁高速公路工程环评公众参与说明



山西经济日报 2025年10月27日 报纸

3.2.3 张贴

张贴时间：二次公示期间；张贴地点：附近村庄

张贴内容：

洪洞至大宁高速公路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一、项目全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报告书全文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CVQueMmwcVkJdJXfTvRUXg?pwd=xt83>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茂业中心 25 层查阅纸质报告书。

二、征求公众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公众意见的征求范围主要为周边受影响的居民、企事业单位及其他组织的代表。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公众意见表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统一制定，可从生态环境部官网下载，网络链接为：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箱等其他方式，在规定的时间内填写公众意见表或采取其他方式提交给建设单位，反馈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与建议。

联系方式：梁江江，18035777635，邮箱：327133556@qq.com

联系地址：临汾市尧都区华门新天地 1 号楼 3 层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全本查阅期限：2025 年 10 月 24 日——2025 年 11 月 6 日。

	
东崔堡村二次公示张贴	车辐村二次公示张贴

	
岭上村二次公示张贴	刘家庄村二次公示张贴
	
黑龙关村二次公示张贴	金定村二次公示张贴
	
枣林村二次公示张贴	楼底村二次公示张贴

3.3 查阅情况

《洪洞至大宁高速公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开期间无个人或团体公众索取环境影响报告书纸质版全本。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本项目前期公众参与过程中个人对项目环境影响方面无意见，因此，建设单位不再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没有公众对项目建设提出质疑性意见，故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没有收到公众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没有收到公众意见。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没有收到公众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洪洞至大宁高速公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建设单位山西洪大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报批前公示情况。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ibo post with the following details:

- Post Type: [环评公示] 洪洞至大宁高速公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 [复制链接]
- Author: 洪洞0168
- Date: 2025-11-7 11:16
- Content Summary: 临汾市交通运输局于2024年1月4日正式委托中路黄河（山西）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洪洞至大宁高速公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洪洞至大宁高速公路工程项目建设单位于2025年10月由“临汾市交通运输局”变更为“山西洪大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山西洪大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于2025年10月9日正式委托中路黄河（山西）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洪洞至大宁高速公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洪洞至大宁高速公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已编制完成，现进行报批前公示。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链接：<https://pan.baidu.com/s/1Tn8OLR0V8bK3if-5cKe6ow?pwd=g7ad>
- Comments: 0
- Likes: 0
- Shares: 0
- Reposts: 0
- Report: 投诉
- Timestamp: 本帖最后由 洪洞0168 于 2025-11-7 11:18 编辑
- Post Footer: 山西洪大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7日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洪洞至大宁高速公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公众参与阶段，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洪洞至大宁高速公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山西洪大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年4月7日

